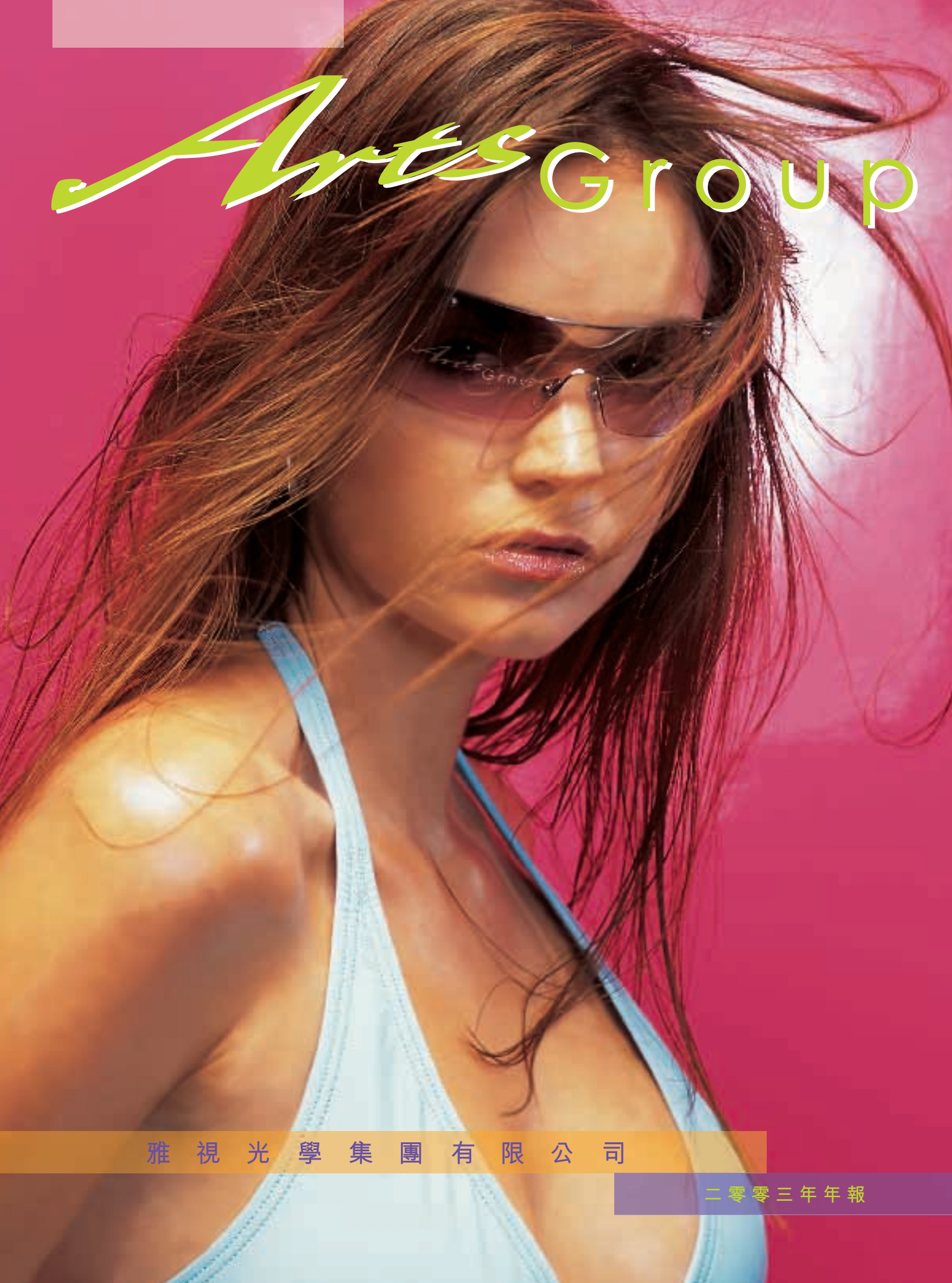




Arts Group

雅 視 光 學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二 零 零 三 年 年 報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集團架構
4	財務撮要
6	主席報告
11	董事及管理人員簡介
13	董事會報告
20	核數師報告
21	綜合收入報表
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23	資產負債表
24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財務報表附註
58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海英－主席
許珮桓
吳劍英
李偉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啟
鄭錦坤

公司秘書

李偉忠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成業街27號
日昇中心3樓308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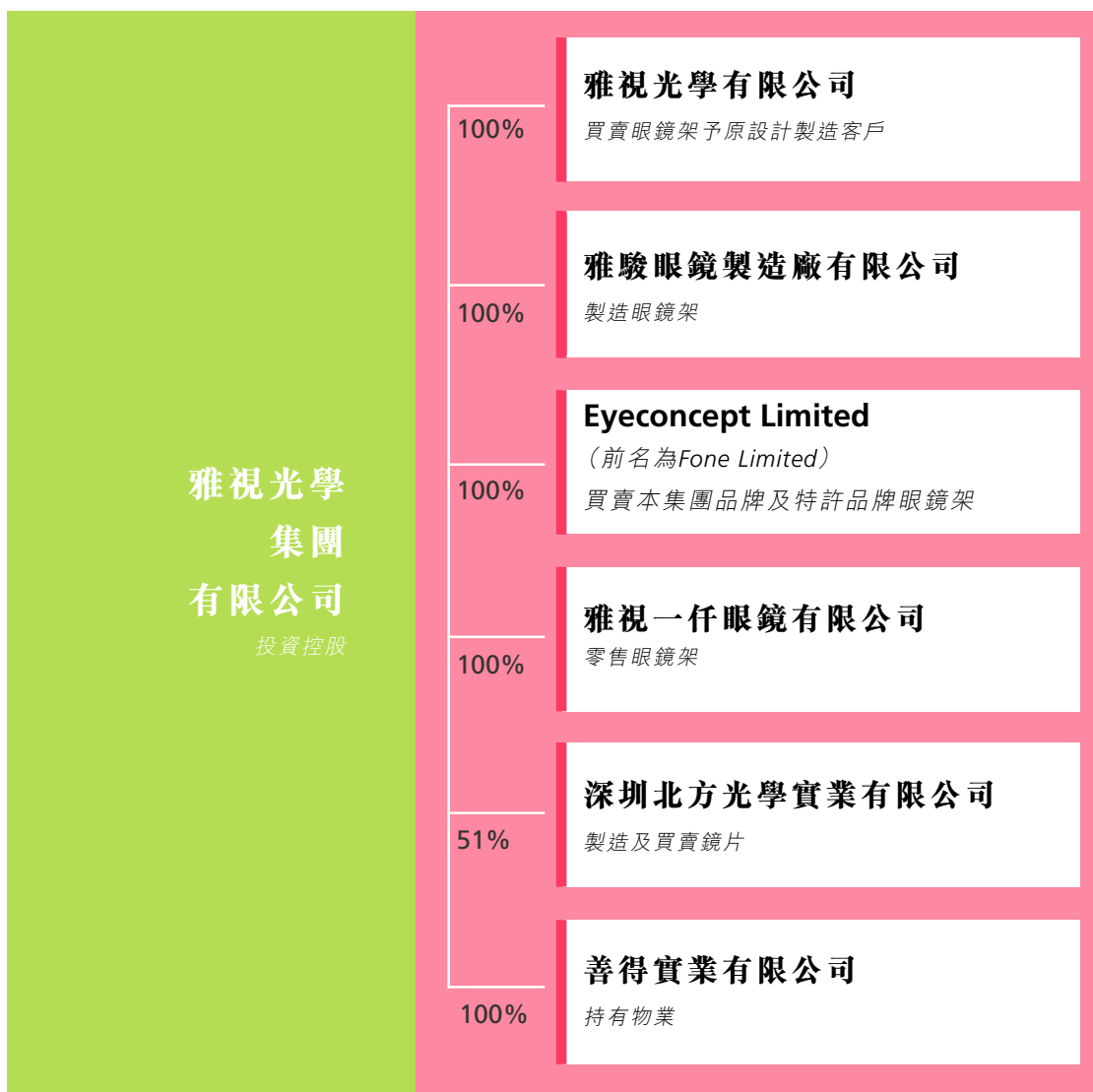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地下

主要往來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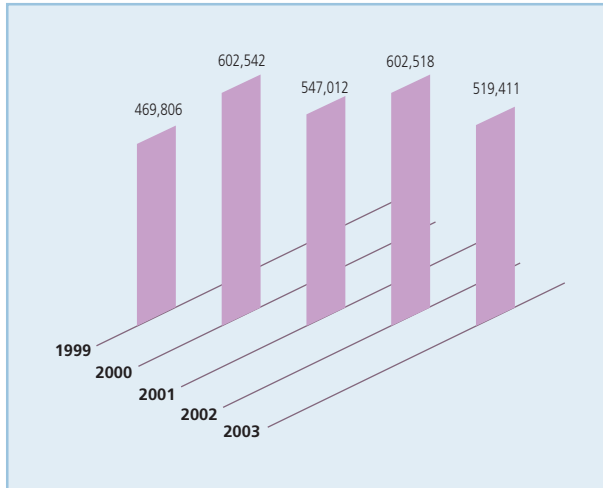
美國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香港分行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集團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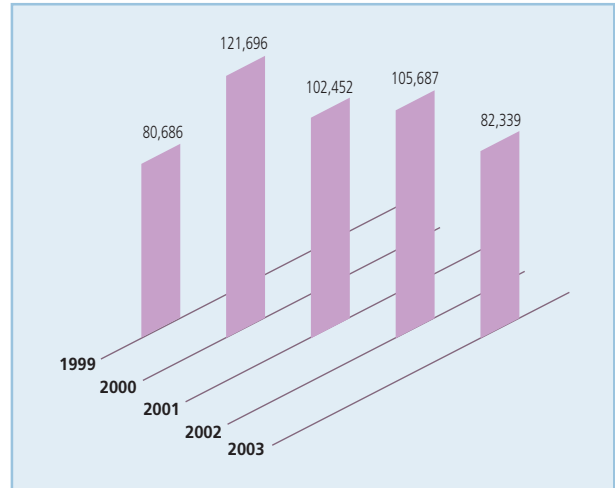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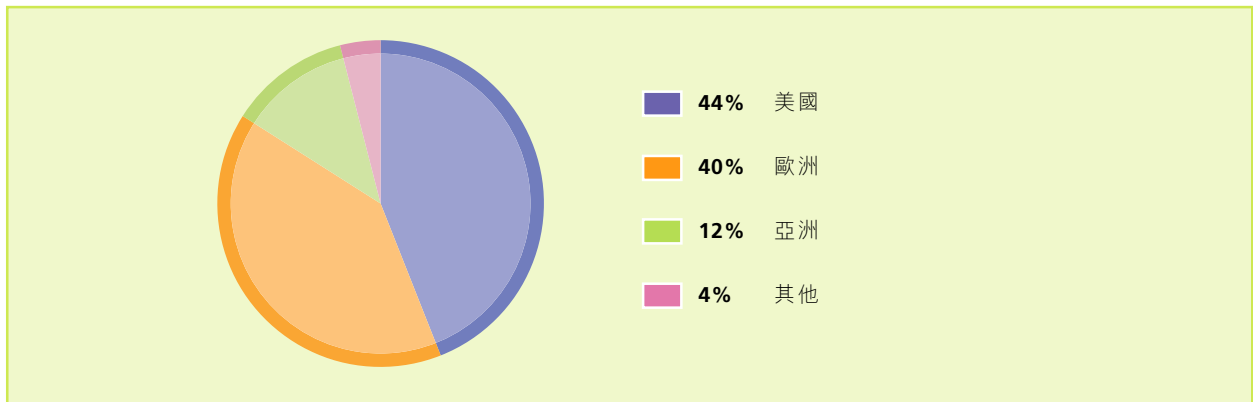
綜合營業額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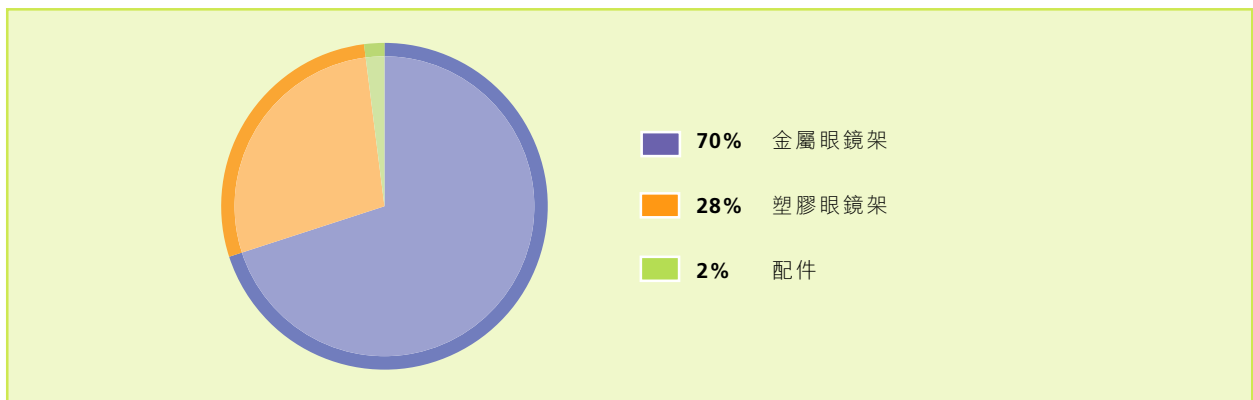
本年度純利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按地區劃分之綜合營業額



二零零三年原設計製造部門按產品系列劃分之營業額





主席報告



業績概要

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減少14%至519,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02,500,000港元），而純利則減少22%至82,3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5,7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下降23%至21.9仙（二零零二年：28.4仙）。

股息

董事議決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分別為每股8仙及7仙。待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七日派發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登記，方可獲派上述建議宣派之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

業務回顧

原設計製造部門

由於中東地區戰事之不利影響，加上本集團主要市場之消費意欲相對疲弱，於二零零三年，原設計製造部門之財務表現仍然呆滯。於二零零三年，原設計製造客戶之銷售額減少14%至460,6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34,700,000港元）。美國及歐洲仍為該部門之主要市場，分別佔該部門之營業額49%及42%（二零零二年：45%及44%）。自二零零三年年中起，市場逐漸呈現復甦跡象，而復甦力度亦於本年度最後一季增強。因此，與二零零二年同期比較，銷售額之減少百分比由本年度上半年度之17%減至下半年度之11%。於二零零三年，金屬眼鏡架、塑膠眼鏡架及零件分別佔本集團原設計製造業務之營業額70%、28%及2%（二零零二年：68%、30%及2%）。年內，平均售價維持於相當穩定水平。

分銷部門

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特許品牌產品（包括眼鏡架及鏡片）的銷售額減少11%至30,1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3,900,000港元），歐洲及亞洲之銷售額則分別佔本集團分銷部門於二零零三年之營業額43%及27%（二零零二年：35%及50%）。由於本集團於多個歐洲國家成功推出自有品牌「STEPPER」，加上亞洲年內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非典型肺炎」）之負面影響，歐洲已超越亞洲成為最大單一市場。若干未能達致本集團既定財務目標之自有品牌及特許品牌已逐步停產。於本年度最後一季，本集團亦開始於若干亞洲國家推出特許意大利時裝品牌「FIORUCCI」。



主席報告

零售部門

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整合其零售業務，並合併兩個零售連鎖網絡「雅視一仟」及「藝術鏡界」。店舖數目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73家縮減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7家。由於此項整合行動及本年度第二季度非典型肺炎爆發之影響，於二零零三年，零售部門之營業額減少15%至28,7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3,900,000港元）。本集團並無就整合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撇銷。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年內，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入淨額113,8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3,400,000港元）。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資本開支。儘管於年內派付大額現金股息，本集團仍可於年內維持理想現金淨額結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淨額（銀行及現金結存加已抵押銀行存款減銀行借貸）192,2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4,1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二零零二年：1,5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為4.1比1（二零零二年：4.3比1），流動資產為432,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41,000,000港元），而流動負債則為105,8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2,700,000港元）。由於給予選定主要客戶較長信貸期，故應收賬款還款期（應收賬款及貼現票據結存總額與銷售之比率）由二零零二年之80日增至二零零三年之99日。由於為完成於本年度最後一季接獲之大量銷售訂單而增加生產活動，二零零三年年底之在製品結存因而大幅增加，故存貨週期（存貨結存與銷售成本之比率）亦由二零零二年之68日增加至二零零三年之88日。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發行股份376,870,000股（二零零二年：374,410,000股），股東資金總額達578,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80,000,000港元），而每股資產淨值為1.53港元（二零零二年：1.55港元）。長期負債總額及負債權益比率（以長期負債總額除以股東資金之百分比表示）分別為8,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400,000港元）及1.4%（二零零二年：1.3%）。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作為交易貨幣，且有關貨幣之匯率於年內相對穩定，因此其所面對匯率波動風險甚微。

或有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附有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3,310	—

主席報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取得一般信貸融資向一家財務機構作出最高9,7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之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有關融資約9,7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

除上述者外，於結算日，本集團向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提供最多人民幣1,020,000元（約962,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作為該少數股東就該附屬公司取得最多人民幣2,000,000元（約1,887,000港元）一般銀行融資而向銀行作出擔保之代價。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附屬公司並未動用任何該等融資。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取得一般銀行融資而向銀行作出最高111,13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19,13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除上述附有追溯權之貼現票據3,310,000港元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該等附屬公司所動用銀行融資之未償還結餘（二零零二年：1,540,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淨值總額約12,25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4,236,000港元）之租賃物業以及約18,03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895,000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短期銀行信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歐洲聘用約6,400名（二零零二年：5,8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經驗及市場薪金水平釐定彼等之薪酬，並酌情發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保障、資助教育及培訓課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展望

原設計製造部門

自上個年度中起，本集團產品需求回升，升勢於二零零四年第一季度仍然持續。於二零零四年首三個月，本集團該部門之銷售額增長令人滿意。儘管業務前景不明朗，消費氣氛轉變速度更快，管理層仍深信，該部門於二零零四年之表現將會反彈。邊際利潤較高產品之銷售額比例增加，嚴格控制產品生產成本，加上預計數量增加，有助該部門改善邊際毛利。

主席報告

分銷部門

本集團將繼續重整其品牌組合，更專注於個別品牌。同時，本集團現積極與其原設計製造客戶及其他專業中介人，就透過收購或特許安排擴闊品牌組合之可行性進行磋商。本集團將於世界各地委聘更多分銷商，以跨品牌方式銷售自有品牌及特許品牌產品。

零售部門

於二零零三年推行之整合計劃增強本集團之競爭力，並加強其零售部門之盈利潛力。由於北京及深圳之監管架構相對比較完善，故本集團集中於該兩個城市進一步擴展零售連鎖店。該業務部門所面對之最大考驗仍為激烈競爭，故本集團將繼續就該部門之進一步發展採取長遠審慎措施。

概要

儘管二零零三年面對重重困難及挑戰，本集團仍維持穩健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水平。管理層對二零零四年之宏觀經濟環境以至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感到樂觀。本集團將繼續恪守指導原則，就業務發展及多元化拓展採取積極進取之方針，並同時在理財、資產負債表管理及現金盈利方面貫徹審慎宗旨。憑藉上述穩固基礎，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定能抓緊任何商機。

鳴謝

茲代表董事會，本人真誠感謝各位股東、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員工所作出之貢獻及努力。

主席
吳海英

香港，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董事及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吳海英(「吳先生」)，現年四十九歲，本集團創辦人兼主席，負責制定本集團企業政策及策劃。吳先生於視光產品業擁有三十六年經驗。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得由香港工業總會頒發之香港青年工業家大獎。彼於二零零四年成為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榮譽院士。彼目前為香港中華眼鏡製造廠商會有限公司之會長、全港各區工商聯有限公司董事，以及香港黃大仙工商業聯會有限公司永久會長。彼亦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海珠區委員會委員。

許珮桓，現年三十三歲，本集團中國業務總經理。許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於中國之分銷及零售業務之商業策略制定及經營管理。許女士在中國擁有十五年之營商經驗，包括六年在視光產品業方面之經驗，彼持有美國南加州大學之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許女士乃吳先生之妻子。

吳劍英，現年四十八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業務上對資訊科技之落實及應用。彼擁有十九年視光產品業經驗。吳劍英先生乃吳先生之胞弟。

李偉忠，現年三十七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及本公司公司秘書。李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事務。彼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為香港及美國執業會計師，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之非執業會員，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十六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啟，現年六十三歲，自一九九零年起出任香港美國商會之會長。彼曾任太平洋亞洲銀行之主席兼行政總裁十四年，擁有逾三十六年財務服務行業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銀紫荊星章」。彼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

鄭錦坤，現年三十八歲，香港執業會計師。彼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十六年經驗。鄭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

董事及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李志雄，現年四十三歲，本集團位於深圳及中山廠房之總經理。李先生於一九七六年加入本集團，協助吳先生設立及擴展此兩所廠房。彼亦負責此兩所廠房之整體管理及發展，於視光產品業方面擁有二十八年經驗。

洪朝佳，現年五十一歲，本集團位於深圳及中山廠房之副總經理。洪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本集團，負責該兩所廠房之財務管理及行政。洪先生擁有二十六年視光產品業經驗。

黃國良，現年四十六歲，本集團位於深圳及中山廠房之副總經理。黃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產品及技術發展工作。黃先生擁有二十四年生產管理經驗，其中二十年為從事視光產品業。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採納中文公司名稱

根據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為其中文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學產品。

業績及分配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績及本公司之分配載於第21頁之綜合收入報表。

年內，本公司股東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8仙及第一次特別股息每股7仙，分別合共為30,150,000港元及26,381,000港元。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8仙及第二次特別股息每股7仙，分別合共為30,150,000港元及26,381,000港元。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終止一九九六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以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購股權計劃之修訂。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 (續)

年內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七日按舊購股權計劃所獲授購股權之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類別：董事					
吳海英	2,040,000	(510,000)	—	1,530,000	1,530,000
吳劍英	600,000	(150,000)	—	450,000	450,000
李偉忠	1,400,000	(350,000)	—	1,050,000	1,050,000
	4,040,000	(1,010,000)	—	3,030,000	3,030,000
類別：僱員	6,950,000	(1,450,000)	(1,150,000)	4,350,000	4,350,000
各類總數	10,990,000	(2,460,000)	(1,150,000)	7,380,000	7,380,000

上述購股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按行使價每股0.88港元行使。緊接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為2.25港元。

於董事會報告日期，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就尚未行使之7,380,000份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為7,38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終止舊購股權計劃後不得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37,441,000股。自新購股權計劃採納以來，並無據此授出購股權。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第24頁之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207,949,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重估所產生為數400,000港元之虧絀已於綜合收入報表直接扣除。

物業、機器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共約39,142,000港元。

有關上述及本集團年內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及服務合約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吳海英－主席

許珮桓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吳劍英

李偉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鄺錦坤

馬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1)及87(2)條，馬畋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輪值告退，惟彼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直至其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為止。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者，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吳海英	1,326,000	36,682,000 (附註a)	151,000,000 (附註b)	189,008,000	50.15%
許珮桓	36,682,000	152,326,000 (附註c)	—	189,008,000	50.15%
吳劍英	300,000	—	18,500,000 (附註d)	18,800,000	4.99%
李偉忠	1,200,000	—	—	1,200,000	0.32%

附註：

- (a) 上述股份由吳海英先生之妻子許珮桓女士持有。
- (b) 上述股份由Ratag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Ratagan」）持有。Rataga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以一項全權信託The Arts 1996 Trust之受託人身分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吳海英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 (c) 1,326,000股股份及151,000,000股股份分別由許珮桓女士之丈夫吳海英先生及Ratagan持有。
- (d) 上述股份由Universal Honour Developments Limited（「Universal Honour」）持有。Universal Honour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以一項全權信託The Optical 2000 Trust之受託人身分持有，而該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吳劍英先生及其家族成員。

本公司相關股份（購股權）

本公司董事持有之購股權詳情呈列於上文「購股權」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及由Ratagan代本集團託管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所披露之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買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此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年內概無獲授或行使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關連交易

緊隨結算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2,500,000港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劍英先生出售一項租賃物業。按獨立專業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計算，代價2,500,000港元較有關物業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開市值有約4%溢價。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

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項交易乃經訂約各方公平磋商後以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主要股東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所披露權益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名冊所披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所持之有關權益：

本公司股份（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	29,270,000	7.77%（附註）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	29,270,000	7.77%（附註）
Templeton Worldwide, Inc.	29,270,000	7.77%（附註）
Franklin Resources, Inc.	29,270,000	7.77%（附註）
David Michael Webb	19,648,000	5.21%

附註：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由Templeton Worldwide, Inc.全資擁有之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全資擁有，而Templeton Worldwide, Inc.則由Franklin Resources, Inc.全資擁有。因此，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Templeton Worldwide, Inc.及Franklin Resources, Inc.均被視作於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td.所持之同一份29,2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名冊所披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4%，而本集團最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2%。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共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34%，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10%。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會所知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除舊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以及上文「購股權」及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年內行使購股權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而本年度亦無任何其他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獲行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以使本公司必須按股權比例向其現時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已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負責充當董事會之顧問及向其作出建議。委員會現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錦坤先生及馬畋先生組成。年內，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委員會成員與管理層代表及／或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審閱本集團中期報告及年報以及有關審核、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事宜。所有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該三次會議。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而薪酬委員會現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畋先生及鄭錦坤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釐定執行董事酬金及審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年內，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所有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該次會議。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共26,300港元。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海英

香港，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核數師報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致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各位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載於第21頁至第57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之個別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僅向整體股東呈報對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獨立意見，不涉及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書之內容，向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基礎

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另決定所採納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是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分的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表達意見時，本行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認為，本行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之意見建立了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盈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4	519,411	602,518
銷售成本		(343,433)	(383,413)
毛利		175,978	219,105
其他經營收入	5	6,973	8,418
分銷費用		(26,788)	(40,088)
行政開支		(58,332)	(64,079)
其他經營開支		(6,787)	(7,099)
營運盈利	6	91,044	116,257
融資成本	7	(43)	(10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6	508	1,647
除稅前盈利		91,509	117,795
稅項	9	(9,544)	(13,412)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盈利		81,965	104,383
少數股東權益		(374)	(1,304)
年內純利		82,339	105,687
股息	10	113,062	59,906
每股盈利	11		
— 基本		21.9仙	28.4仙
— 攤薄		21.6仙	27.9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2,500	2,9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237,737	247,474
應收貸款	14	20,982	—
商譽	15	1,784	2,294
		263,003	252,668
流動資產			
存貨	18	82,511	71,592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9	157,106	149,979
可收回稅項		215	10
其他投資	20	—	3,7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037	10,895
銀行結存及現金		174,128	204,769
		431,997	441,00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1	95,360	91,610
應付稅項		10,439	9,588
有抵押銀行借貸		—	1,540
		105,799	102,738
流動資產淨額		326,198	338,2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89,201	590,93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	37,687	37,441
儲備		540,331	542,628
		578,018	580,069
少數股東權益		3,137	3,51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	8,046	7,355
		589,201	590,935

第21頁至第57頁所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吳海英

董事
吳劍英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6	130,719	130,719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17	163,154	151,112
		293,873	281,83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36	91
應收股息		60,000	40,000
可收回稅項		71	—
銀行結存及現金		418	629
		60,725	40,72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98	1,182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之款項		2	—
		300	1,182
流動資產淨值		60,425	39,53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4,298	321,36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	37,687	37,441
儲備	24	316,611	283,928
		354,298	321,369

董事
吳海英

董事
吳劍英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商譽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留存盈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原來呈列	35,345	75,464	(3,269)	(1,006)	743	400,168	507,445
— 以往年度調整 (附註2)	—	—	—	—	—	(6,571)	(6,571)
— 重列	35,345	75,464	(3,269)	(1,006)	743	393,597	500,874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 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及未在綜合收入報表 確認之虧損	—	—	—	—	(43)	—	(43)
出售附屬公司時變現 認購股份而發行股份 (附註22)	—	—	—	—	(115)	—	(115)
股份發行開支	1,850	29,600	—	—	—	—	31,45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	(240)	—	—	—	—	(240)
年內純利	246	1,919	—	—	—	—	2,165
已派股息	—	—	—	—	—	105,687	105,687
已派股息	—	—	—	—	—	(59,709)	(59,70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41	106,743	(3,269)	(1,006)	585	439,575	580,069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 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及未在綜合收入報表 確認之虧損	—	—	—	—	(115)	—	(115)
出售附屬公司時變現	—	—	—	6	38	—	44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246	1,919	—	—	—	—	2,165
年內純利	—	—	—	—	—	82,339	82,339
已派股息	—	—	—	—	—	(86,484)	(86,48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87	108,662	(3,269)	(1,000)	508	435,430	578,018

特殊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Allied Power Inc.已發行股本面值及盈餘賬總和之差額。Allied Power Inc.乃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按集團重組收購之附屬公司。

於結算日之商譽儲備分別由1,17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 1,179,000港元)之商譽及17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 173,000港元)之負商譽組成。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營運盈利	91,044	116,257
經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44,696	46,147
商譽攤銷	510	255
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	(46)	(20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774	1,121
持有其他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	380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400	—
已確認之物業、機器及設備減損	1,400	—
利息收入	(1,766)	(2,017)
其他投資股息收入	(76)	(66)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37,936	161,877
存貨(增加)減少	(10,989)	13,990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9,680)	(40,068)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4,250	11,428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15)	(43)
源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121,402	147,184
已付香港利得稅	(7,609)	(13,749)
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13,793	133,43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39,142)	(49,012)
應收貸款增加	(20,982)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7,142)	(1,914)
出售其他投資所得款項	3,806	4,780
出售附屬公司	2,172	445
已收利息	1,766	2,01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914	741
其他投資已收股息	76	6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4,680)
購買其他投資	—	(4,140)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58,532)	(51,6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86,484)	(59,709)
償還銀行貸款	(1,540)	—
已付利息	(43)	(109)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165	33,615
新獲銀行貸款	—	1,540
已付股份發行開支	—	(240)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85,902)	(24,90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30,641)	56,83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4,769	147,934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4,128	204,769
即：		
銀行結存及現金	174,128	204,76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其中文公司名稱。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學產品。

2.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而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條款已包括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及經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之詮釋：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 所得稅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相關。於過往年度會按收入報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分撥備，據此，就時差出現確認負債，惟於預期時差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必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據此，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所有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惟少數例外情況除外。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特定過渡規定，故新訂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二零零二年比較數字因而重列。由於有關政策出現變動，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之留存盈利結餘減少6,571,000港元，此乃有關政策變動對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前期間業績之累計影響。有關變動之影響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減少69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盈利增加16,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增加6,555,000港元，此乃有關政策變動對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之累計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乃按照原來成本會計法並就重估一項投資物業及其他投資作出修訂後編製。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乃符合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茲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本年度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分別由實際收購日起計或計至實際出售日止（視適用情況而定），於綜合收入報表入賬。

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收入確認

銷售貨物於貨品已運送及所有權已轉讓時即予確認。

利息收入乃以本金結餘及適用之利率按時間基準計算。

投資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即予確認。

租金收入（包括經營租賃項下物業預先發出之租單）乃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因其具有投資潛力而持有之已落成物業。所有租金收入均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投資物業按該等物業於結算日之公開市值（以獨立專業估值為依據）列賬。因重估投資物業而產生之增值撥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而因重估投資物業而產生之減值則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扣除，除非儲備結餘不足以抵銷減值，則該等減值超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之數額自收入報表內扣除。如減值早於重估增值產生前已於收入報表內扣除，則該增值按照之前減值扣除之數額撥入收入報表內。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續)

如出售投資物業，則該物業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應佔之餘額將計入收入報表內。

尚餘有關租賃期超過二十年（包括續期）之按租約持有投資物業不作折舊準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中樓宇除外）按成本值減折舊、攤銷及累計減損列賬。

因資產出售或報廢而產生之盈虧為其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中樓宇除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撥備折舊及攤銷，以將成本撇銷。所採用之計算方法如下：

租賃土地	按租約尚餘期限
樓宇	按估計可用年期二十五年或租約期（倘屬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按估計可用年期三年或租約期（倘屬較短者）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三至五年
其他	五年

在建中樓宇

在建中樓宇之所有直接與工程有關之費用均按成本值列賬，直至建築工程完成後及樓宇可作擬定用途時方撥備折舊。

商譽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在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所佔權益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繼續於儲備列賬，並將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或評定商譽出現減值時計入收入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商譽 (續)**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予以資本化，並就其可用經濟年期按直線法攤銷。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在資產負債表中獨立呈列。

於釐定出售附屬公司之盈虧時，計入未攤銷商譽／以往於儲備中對銷或計入之商譽之應佔款額。

負商譽

負商譽指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在有關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所佔權益超過收購成本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負商譽繼續於儲備列賬，並將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時在收入內扣除。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負商譽列為資產減值，並將按導致負商譽出現之分析撥往收入。

倘負商譽與於收購當日預計之虧損或開支有關，則於該等虧損或開支產生時撥往收入。剩餘之負商譽就所購入可識別可折舊資產之餘下平均可用年期按直線法確認為收入。倘負商譽超過所購入可識別非貨幣資產公平價值之總額，則即時確認為收入。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包括之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損後列賬。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值入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去預計完成生產所有成本與預計銷售所需之有關成本。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並初步按成本值計算。

除持有至到期債項證券外，投資均列為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

投資證券乃就既定長期策略持有之證券，於隨後之報告日期按成本值計算，並減去任何非暫時性之減損。

其他投資以公平價值計算，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計入年內純利或虧損淨額中。

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倘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估計將低於其賬面值，資產之賬面值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隨後撥回減損，資產之賬面值增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數額，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如並無就資產確認減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繳之稅項與遞延稅項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由於不包括應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開支，且亦不計及永不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故有別於收入報表內呈報之純利。

遞延稅項乃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盈利所用相應稅基之差額計算預期應付或可收回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能有應課稅盈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或負商譽產生，或自不影響應課稅盈利或會計盈利之交易項下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稅項 (續)**

投資附屬公司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審閱，並於可能不再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之情況下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清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收入報表內扣除或計入，惟倘與直接扣除或計入股本之項目相關，則遞延稅項亦於股本中處理。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均以直線法按相應租賃期自收入報表中扣除。

外幣

以外幣為單位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港元。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折算為港元。因匯兌而產生之盈虧均撥入收入報表處理。

在綜合賬目時，以外幣為單位之附屬公司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折算為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綜合賬目時產生之一切匯兌差額均分類為權益，並撥入匯兌儲備處理。匯兌差額於出售業務期內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退休福利成本

計入收入報表之退休福利成本指本年度應付予本集團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析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出售貨品予外間客戶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業務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學產品。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從事一類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業務種類之分析。

地區分析

本集團之業務及資產設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分析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銷	208,009	227,279	61,208	22,915	519,411
業績					
分區業績	44,707	45,063	(529)	3,777	93,018
未分配公司開支					(3,862)
其他投資股息收入					76
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					4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66
營運盈利					91,044
融資成本					(4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08
除稅前盈利					91,509
稅項					(9,544)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盈利					81,965
少數股東權益					(374)
年內純利					82,339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析資料 (續)

地區分析 (續)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區資產	87,387	75,183	12,921	13,037	188,528
未分配公司資產					506,472
					695,000
未分配公司負債					113,845

其他資料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開支	—	—	—	—	39,142	39,142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折舊及攤銷	—	—	—	—	44,696	44,696
其他非現金開支	—	—	—	—	4,084	4,0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析資料 (續)

地區分析 (續)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外銷	249,420	243,190	76,648	33,260	602,518
業績					
分區業績	60,485	57,278	(6,587)	7,789	118,965
未分配公司開支					(4,991)
其他投資股息收入					66
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					2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17
營運盈利					116,257
融資成本					(10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647
除稅前盈利					117,795
稅項					(13,412)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盈利					104,383
少數股東權益					(1,304)
年內純利					105,6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析資料 (續)

地區分析 (續)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區資產	68,341	79,625	15,723	8,038	171,727
未分配公司資產					521,946
					693,673
未分配公司負債					110,093

其他資料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開支	—	—	—	—	49,012	49,012
物業、機器及設備 折舊及攤銷	—	—	—	—	46,147	46,147
其他非現金開支	—	—	—	—	1,756	1,756

5.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其他投資股息收入	76	66
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	46	200
物業租金收入減小額支銷	376	39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766	2,017
銷售殘餘物料	3,184	3,6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運盈利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運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050	1,200
商譽攤銷（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510	255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44,696	46,147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確認之減損（附註）	1,40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774	1,121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0,507	13,324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400	—
持有其他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	380
員工成本		
— 董事酬金（附註8）		
— 本年度（扣除二零零三及 二零零二年度放棄金額）	2,519	2,438
— 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一 年度放棄金額	(597)	(662)
— 其他員工	1,922	1,776
— 薪金及其他津貼	98,426	94,77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 數額為268,000港元之沒收供款 （二零零二年：127,000港元）	908	890
	101,256	97,442

附註：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賬面值，經參考一項租賃物業之可收回數額後，董事決定就該物業確認減損1,400,000港元。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僱員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64	264
	264	264
支付予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扣除下文(a)項所示放棄金額）	2,159	1,435
表現獎金	—	6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下文(a)項所示放棄金額）	96	77
	2,255	2,174
	2,519	2,438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董事放棄部分酬金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a) 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放棄金額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65	1,6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9	60
	1,324	1,660
(b) 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放棄金額		
表現獎金	597	66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僱員 (續)

董事酬金 (續)

除上述者外，兩名董事獲提供免租住宿，估計租值約22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54,000港元）。

董事酬金（包括免租住宅之估計租值，但不包括附註8(a)及(b)所示放棄酬金）介乎：

	二零零三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二年 董事人數
0至1,000,000港元	6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二零零二年：一名）執行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其餘三名（二零零二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本公司董事除外）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124	2,794
表現獎金	—	75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6	126
	2,220	3,674

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介乎：

	二零零三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二年 僱員人數
0至1,000,000港元	3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稅項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9,184	13,32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331)	108
	8,853	13,428
遞延稅項（附註25）		
本年度	2	(16)
因稅率變動而產生	689	—
	691	(16)
	9,544	13,412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計算。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自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課稅年度起之香港利得稅稅率由16%上調至17.5%。有關增幅之影響已反映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即期及遞延稅項結餘之計算。

本集團部分盈利並非於香港產生或在香港賺取，因此，本集團該部分盈利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該部分盈利現時毋須於本集團經營業務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繳納稅項。

於二零零二年，稅務局（「稅務局」）與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發生稅務爭議，並已向該等附屬公司發出過往年度額外評稅通知。於本財政年度，稅務局已就該事宜作出定案，因此而產生額外稅項開支2,700,000港元，該數額已於二零零二年作出撥備，且已於年內支付。

有關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稅項 (續)

本年度稅項開支可與綜合收入報表之盈利對帳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盈利	91,509	117,795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16%) 計算之稅項	16,014	18,847
計算稅項所用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701	2,141
計算稅項所用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996)	(10,627)
過往年度 (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331)	108
若干附屬公司就過往年度之額外稅項開支	—	2,700
本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稅暫時 差額之稅務影響	1,984	3,264
動用早前未確認之過往年度稅項虧損及 其他可扣稅暫時差額	(404)	(283)
稅率增加導致遞延稅項負債期初結餘增加	689	—
於其他司法權區之業務稅率不同之影響	(921)	(1,561)
其他	(192)	(1,177)
本年度稅項開支	9,544	13,412

10. 股息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就二零零三年派付之中期股息 每股8仙 (二零零二年：8仙)	30,150	29,953
就二零零三年派付之第一次特別股息 每股7仙 (二零零二年：零)	26,381	—
就二零零三年建議宣派之末期股息 每股8仙 (二零零二年：8仙)	30,150	29,953
就二零零三年建議宣派之第二次特別股息 每股7仙 (二零零二年：零)	26,381	—
	113,062	59,906

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分別為每股8仙及7仙 (二零零二年：8仙及零) 乃由董事會建議，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之盈利額		
— 本年度純利	82,339	105,687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375,394,000	371,699,863
有關購股權對股份之潛在攤薄影響	5,397,075	6,978,19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380,791,075	378,678,060

12. 投資物業

	本集團 千港元
估值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900
重估減值	(40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

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公司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以公開市值基準重估。重估所產生虧絀400,000港元已於綜合收入報表扣除。

投資物業乃按中期租約於香港持有。

投資物業按經營租約租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 物業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機器及 設備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中 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173,317	40,794	218,262	36,030	7,924	2,858	479,185
添置	415	4,265	25,585	2,283	249	6,345	39,142
出售	—	(5,186)	(1,951)	(831)	(524)	—	(8,492)
收購附屬公司	—	—	—	(121)	—	—	(121)
重新分類	2,272	—	—	—	—	(2,272)	—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004	39,873	241,896	37,361	7,649	6,931	509,714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27,637	30,778	146,294	22,906	4,096	—	231,711
本年度準備	6,163	6,002	26,087	5,212	1,232	—	44,696
已確認減損	1,400	—	—	—	—	—	1,400
出售時抵銷	—	(3,141)	(1,638)	(501)	(524)	—	(5,804)
出售附屬公司時抵銷	—	—	—	(26)	—	—	(26)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00	33,639	170,743	27,591	4,804	—	271,97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804	6,234	71,153	9,770	2,845	6,931	237,737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680	10,016	71,968	13,124	3,828	2,858	247,47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上述本集團之物業權益包括：

	租賃物業		在建中樓宇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根據中期租約在中華人民共和國 (除香港外) (「中國」) 持有之物業	128,552	131,444	6,931	2,858
根據中期租約在香港持有之物業	12,252	14,236	—	—
	140,804	145,680	6,931	2,858

14. 應收貸款

有關款項為有抵押、按市場利率計息及將不會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獲償還，因此有關款項列作非流動。

15.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9
攤銷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5
本年度撥備	51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4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94

商譽按直線基準以五年期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附註)	130,719	130,719

附註：非上市股份之賬面值乃根據本集團於一九九六年重組後，附屬公司成為本集團之成員公司時之基本有形資產淨值計算。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資料載於附註34。

17.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該筆款項並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該筆款項不會於結算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獲得償還，因而列作非流動。

18.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5,427	22,224
在製品	48,434	36,029
製成品	8,650	13,339
	82,511	71,592

其中4,574,000港元之存貨 (二零零二年：12,979,000港元) 乃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平均信用期限為三十至九十日。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138,21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1,302,000港元），於結算日之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即期	110,025	100,793
逾期一至九十日	25,925	29,452
逾期九十日以上	2,269	1,057
	138,219	131,302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應收貿易賬款。

20. 其他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股本證券：		
上市－香港，按市值	—	3,760

2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貿易賬款71,22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6,056,000港元），於結算日之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即期至逾期九十日	69,629	54,144
逾期九十日以上	1,595	1,912
	71,224	56,056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應付貿易賬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法定股本：		
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年初及年結時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353,450,000	35,345
認購股份而發行之股份（附註）	18,500,000	1,85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460,000	246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410,000	37,441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2,460,000	246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870,000	37,687

附註：

根據本公司、本公司當時主要股東 Universal Honour Developments Limited（「Universal Honour」）與 Templeton Strategic Emerging Markets Fund LDC（「Templeton」）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二日之協議，Universal Honour按每股1.70港元之價格向Templeton出售28,5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而Universal Honour則按每股1.70港元之價格認購18,500,000股本公司所發行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上述兩項交易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完成。

23. 購股權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終止，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購股權計劃之修訂，而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則獲採納。

舊購股權計劃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符合條件之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以不低於緊接購股權授出之日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80%之價格或股份之面值（兩者中較高之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購股權 (續)

舊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相應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而所授予任何一名僱員之購股權之相應股數，最多亦不得超過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數25%。每名合資格僱員接納購股權時須繳付1港元。舊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不得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根據舊購股權計劃規定，現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行使。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七日所獲授購股權之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於二零零二年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三年 行使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類別：董事	5,050,000	(1,010,000)	4,040,000	(1,010,000)	—	3,030,000
類別：僱員	8,400,000	(1,450,000)	6,950,000	(1,450,000)	(1,150,000)	4,350,000
各類總數	13,450,000	(2,460,000)	10,990,000	(2,460,000)	(1,150,000)	7,380,000

以上購股權可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期間行使，行使價為每股0.88港元，詳情如下：

行使期間	最多可行使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零零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一年七月六日	最多40%
二零零一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二年七月六日	最多50%
二零零二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六日	最多60%
二零零三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六日	最多70%
二零零四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六日	最多80%
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至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最多100%

就年內行使購股權向僱員（包括董事）收取之總代價約為2,16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65,000港元），於行使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2.25港元（二零零二年：1.75港元）。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購股權 (續)**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吸引及續聘高質素僱員，並鼓勵其爭取更佳表現。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符合條件之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或行政總裁）以下列最高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i)購股權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ii)緊接購股權授出之日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新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到期。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及通知承受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期間須由該購股權獲接納日期後之日起計，至該購股權獲接納日期起10年後止。接納購股權時須繳付1港元代價。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設立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所授出購股權之相應最高股份數目為37,441,000股，相當於新購股權計劃獲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所授出而有待行使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30%。

自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除非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否則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並不會載入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亦不會於綜合收入報表就年內授出之購股權價值確認任何費用。於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會將因而發行之股份按股份面值列為額外股本，另將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之差額載入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註銷之購股權，將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剔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納盈餘 千港元	留存盈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75,464	105,369	58,709	239,542
認購股份而發行股份(附註22)	29,600	—	—	29,600
股份發行開支	(240)	—	—	(24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1,919	—	—	1,919
年內純利	—	—	72,816	72,816
已派股息	—	—	(59,709)	(59,70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743	105,369	71,816	283,928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1,919	—	—	1,919
年內純利	—	—	117,248	117,248
已派股息	—	—	(86,484)	(86,48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662	105,369	102,580	316,611

本公司之繳納盈餘指於集團重組生效當日之Allied Power Inc.綜合股東資金與根據集團重組所發行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除留存盈利外，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納盈餘亦可分派予股東。然而，公司在以下情況下不得自繳納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公司不能(或在付款後將不能)繳付將到期之負債；或
- (b)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因此少於其負債、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於目前及過往報告期間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其他 暫時差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原來呈列	(800)	—	—	(800)
—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經修訂）時所作調整	(7,796)	319	906	(6,571)
— 重列	(8,596)	319	906	(7,371)
計入（扣自）本年度綜合收入報表	490	(319)	(155)	16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06)	—	751	(7,355)
計入（扣自）本年度綜合收入報表	348	—	(350)	(2)
稅率變動之影響	(759)	—	70	(689)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17)	—	471	(8,046)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27,89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4,074,000港元）可用以抵銷日後盈利。由於未能確定日後盈利來源，故未有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八年到期之虧損16,23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436,000港元）。其他虧損則可無限期結轉。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14,4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2,647,000港元）。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將有應課稅盈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之可能性不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售出之資產(負債)淨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	95	37
存貨	70	748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2,553	273
銀行結存及現金	8,282	54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00)	(1,807)
應繳稅項	(598)	—
少數股東權益	—	(338)
售出之資產(負債)淨額	9,902	(1,033)
應計商譽	6	—
解除匯兌儲備	38	(115)
	9,946	(1,148)
出售收益	508	1,647
現金代價	10,454	499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10,454	499
售出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8,282)	(54)
	2,172	445

年內售出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7.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非現金交易。

二零零二年，一名少數股東向本集團轉讓少數股東貸款6,492,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安排之其中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處理，交由獨立信託人控制。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例，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根據規例所指定之比率對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必須之供款。

強積金計劃所產生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綜合收入報表中扣除）指本集團根據該計劃之規例按特定比率應付之供款。

於結算日，可作減少未來供款之沒收供款為9,3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

29.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經營租賃就所租用物業之日後最低租賃款額有以下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630	8,300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8,962	13,854
五年以上	2,148	—
	28,740	22,154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零售店及其他物業應付之租金。租賃之平均年期為四年，租金則就四年之平均數釐定。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經營租賃承擔。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經營租賃承擔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年內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為37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 398,000港元)。於結算日持有之物業已有租戶承租, 平均年期為兩年。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76	308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30	—
	506	308

30.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在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支出：		
— 在建中樓宇	4,336	1,132
— 租賃物業裝修	1,946	1,641
— 機器及設備	924	6,492
—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83	—
	7,289	9,265

於結算日, 本公司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或有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附有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3,310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取得一般信貸融資向財務機構作出最高9,7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之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動用之融資約為9,7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

本集團向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作出之公司擔保詳情載於附註33。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所取得一般銀行融資向多家銀行作出最高111,13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19,13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除上列金額為3,310,000港元之附有追索權之貼現票據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附屬公司所動用之銀行融資未清餘額（二零零二年：1,540,000港元）。

32.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總賬面淨值約12,25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4,236,000港元）之租賃物業，以及約18,03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895,000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短期銀行融資之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一間有關連公司 (附註2)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	—	2,167

附註：

1. 交易乃以有關訂約方同意之價格進行。
2. 有關連公司乃附屬公司當時一名少數股東之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述者外，於結算日，本集團向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提供約人民幣1,020,000元（約962,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作為該名少數股東就該附屬公司所取得一般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約人民幣2,000,000元（約1,887,000港元）擔保之代價。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附屬公司並無動用該筆融資。

34.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資料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之面值／ 實繳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llied Power Inc.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加元	100%	—	投資控股
Able Rich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雅駿眼鏡製造廠 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100,000港元	—	100%	製造眼鏡架
Artland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之面值／ 實繳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雅視一仟眼鏡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美元	—	100%	零售眼鏡架
雅視光學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買賣眼鏡架
善得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40,000港元	—	100%	持有物業
Eyeconcept Limited (前名為Fone Limited)	香港	100港元	—	100%	買賣眼鏡架
深圳北方光學實業 有限公司	中國	17,675,600港元	—	51% (附註)	製造及 買賣鏡片

附註：該附屬公司為一間中外合資合營公司。

董事認為以上一覽表載列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長。

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債務抵押。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469,806	602,542	547,012	602,518	519,411
除稅前盈利	87,137	126,778	109,914	117,795	91,509
稅項	(6,651)	(9,816)	(9,766)	(13,412)	(9,544)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 盈利	80,486	116,962	100,148	104,383	81,965
少數股東權益	(200)	(4,734)	(2,304)	(1,304)	(374)
本年度純利	80,686	121,696	102,452	105,687	82,339

資產與負債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資產總值	468,351	581,629	607,503	693,673	695,000
負債總額	(102,607)	(124,723)	(99,266)	(110,093)	(113,845)
少數股東權益	(7,565)	(2,831)	(792)	(3,511)	(3,137)
股東資金	358,179	454,075	507,445	580,069	578,018

附註：二零零二年前之財務概要，並未就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之影響作相應調整，此乃由於董事認為該等調整實際上並不可行。